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1 年 1 月 1 日—2021 年 3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

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 <u>5,500</u> 万元— <u>6,800</u> 万元	盈利：39,434.39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 <u>1,000</u> 万元— <u>1,400</u> 万元	亏损：-8,795.79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 <u>0.0163</u> 元/股— <u>0.0201</u> 元/股	盈利：0.1146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 2020 年一季度归母净利润 3.94 亿元，其中包括处置子公司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确认的 4.87 亿投资收益；2021 年一季度，公司持续聚焦核心主营业务，整体经营效益稳中有升，预计归母净利润 5,500 万元至 6,800 万元，其中主要是政府补助以及部分业绩补偿款确认的非经营性净利润约 4,700 万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 1,000 万元至 1,400 万元，较去年同期有较大提升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预计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因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8 年 11 月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鉴于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正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不存在需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，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该申请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2 日